2313

上海中医药大学 上海市中医药研究院

第八届第六次教代会

提案表

编号：024

提案人	缪晓	附议人	潘[illegible] 刘世敏			
提案处理时是否需隐去姓名(请在后面方框内打√)			是		否	√

提案内容	案名	关于完善我校无偿献血激励机制的建议
	理由	近几年来无偿献血工作面临着严峻的挑战，学校在组织无偿献血工作时，献血人数不足的压力也逐年上升。每年无偿献血工作启动时，都需要校领导亲自呼吁动员，逐个沟通。虽能勉强完成献血计划，但无偿献血工作缺少良好的运行机制支持。 通过走访了各学院和部分师生，大家普遍反映的情况如下：1、对参与献血学生的激励机制不足。每年无偿献血的时间都是安排在上课时间。许多同学担心因为参与献血会缺勤课程而影响学分。另外，学校对参加无偿献血同学的精神层面的奖励比较少，一定程度上也影响了学生参加义务献血的积极性、主动性。2、目前教职工参加无偿献血的激励方案主要为各学院和部门自行制定，标准不一。有些部门工作任务较重，对参与献血的职工既要给予经济补贴，又要安排休假，献血动员工作的有效开展缺少激励。故建议从学校层面完善师生无偿献血激励机制。
	整改措施的建议	1、建议学校给予参与无偿献血的同学们必修课或者选修课的学分奖励；建议在各类奖学金、优秀学生、优秀干部、推优入党、出国交流等各级评选评定中给予参加无偿献血学生加分或优选鼓励。 2、鉴于无偿献血一般安排在工作日，建议学校在献血当天给参与献血的年级进行调课或者提供一天休假，以减少参与无偿献血学生的顾虑。 3、建议对参与无偿献血的教职工在各类评优评先方面给予加分鼓励，提高教职工参加无偿献血的积极性。 4、建议无偿献血工作纳入全员绩效考核体系，参与无偿献血工作的教职工在当年度绩效考核中兑现一定的加分值。

1、审核意见	2、落实部门
（1） 立案 （2） 退回重提 （3）✓ 作为意见、建议转_____ 直接答复提案人。 负责人 [illegible]（签字） 2015年 4月 15日	经研究确定本提案由 [illegible] 协同 负责实施，请于 2015年 9月 1日前完成。 校领导 [illegible]（签字） 2015年 4月 23日
3、落实情况及结果（请附页） 落实部门 负责人 （签字） 年 月 日	4、落实结果意见反馈 已落实 ☑ 落实中 ☑ 未落实 ☐ 提案人 [illegible]（签字） 2016年 1月 7日 (收)

说明：1、一事一案，一表只填写一个提案，请用钢笔填写。

2、本表一式两份，一份送实施部门，一份留存学校工会。

团委《关于完善我校无偿献血激励机制的建议》提案回复

提案工作组：

《关于完善我校无偿献血激励机制的建议》的提案收悉，感谢为我校无偿献血激励机制的完善向团委提出建议。现就相关问题回复如下：

根据提案中提到的“学校给予参与无偿献血同学在优秀学生、优秀干部、推荐入党评选评定中给予参加无偿献血学生加分或优选鼓励”的建议，《上海中医药大学优秀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和先进班集体评选条例》中评选条件提到：评选对象应积极投身社会实践和志愿者服务行为，主动承担社会责任，在社会实践、志愿服务等群众性精神文明活动中变现突出。无偿献血本是为拯救他人生命，献血者自愿捐献全血、血浆或血液成分，而不收取任何报酬（但在一些情况下会赠送纪念品）的行为，这也是主动承担社会责任和志愿服务的具体表现。因此，在各类评选和推荐入党工作中，学校会将评选对象无偿献血的行为作为评选和参考内容，加以考虑。

对于在各类评选活动中加分或优选鼓励的建议，还需召集学校各相关职能部门进行讨论，商定具体方案。

共青团上海中医药大学委员会

2015 年 12 月

学工部《关于完善我校无偿献血激励机制的建议》提案回复

提案工作组：

收到《关于完善我校无偿献血激励机制的建议》，感谢为了我校的无偿献血激励机制的完善向学工部提出的建议。现回复如下：

提案中“关于对建议在各类奖学金等各级评选评定中给予加分或者优选鼓励”，经了解，对于参加献血的学生，学校操行测评有明确的加分规定，在奖学金的评定中对于操行测评的分数有明确的要求，具体如下：

一、 操行测评

根据《上海中医药大学本、专科生操行测评实施办法》中第一条“操行测评目的：培养学生良好的道德修养，增强法制观念，从而成为有理想、有道德、有纪律的卫生事业建设者”。为了积极鼓励和引导学生，学校在实施办法的第四条操行测评内容中，除遵纪守法、文明礼貌、集体活动、社会实践、寝室文明规范和文化素质外，专门设立10%的奖励分 。实施办法第五条测评标准中第七条奖励分的第三点明确规定：“光荣献血者加5分，成功报名参加献骨髓的并提供证书者加5分。”实施办法第六条相关说明第五点：“操行测评不低于80分者，可参加各类奖优评优活动。”

二、 奖学金条例

《上海中医药大学本、专科生综合奖学金评定办法》要求：参评奖学金操行评定总分需达到 80 分以上；获一等奖学金者，操行测评在 90 分以上；获二等奖学金者，操行测评在 85 分以上；获三等奖学金者，操行测评在 80 分以上。

《上海中医药大学本、专科生单项奖学金评定办法》的评选条件明确规定：“学年操行评定不低于 80 分”。

学生工作部

教务处《关于完善我校无偿献血激励机制的建议》提案回复

提案工作组：

《关于完善我校无偿献血激励机制的建议》的提案收悉，感谢为了我校的无偿献血激励机制的完善向教务处提出建议。现就相关问题回复如下：

1、对于提案中提出的学校给予参与无偿献血的同学必修课或者选修课的学分奖励的建议，需学校召集相关部门研讨，修改我校学分制实施规定。

2、对于提案中提到的学校在献血当天给参与献血的年级进行调课或者提供一天休假的建议，操作层面有难度，因我校实行学分制，学生自行安排课表，因此献血学生所选修的课程涉及面很广无法筛选，若要因献血停课，无法做到给参与献血的年级进行停课的要求；除非全校停课。目前，同学因献血耽误上课，由辅导员统计好相关信息后与任课教师沟通，不会计缺勤而影响成绩。

上海中医药大学 上海市中医药研究院

第八届第六次教代会

提案表

编号：025

提案人	丁宁	附议人	徐丽英、桂芬娃
提案处理时是否需隐去姓名(请在后面方框内打√)		是	否

提案内容	案名	**关于更换行政楼地毯的建议**
	理由	我校自2003年搬迁至今已有十三年，当初铺设的地毯从未更换也很难清洗，以至于有大量螨虫滋生，掀开地毯后已产生很浓的恶臭，严重影响行政楼办公人员的身体健康。
	整改措施的建议	建议学校有关部门逐步将行政楼原先铺设的地毯全部更换为地板。

1、审核意见

(1)√ 立案

(2) 退回重提

(3) 作为意见、建议转_____

直接答复提案人。

负责人 [illegible]（签字）

2015年4月15日

2、落实部门

经研究确定本提案由 [illegible]

负责实施，请于2015年12月30日前完成。

校领导 [illegible]（签字）

2015年4月20日

3、落实情况及结果（请附页）

已对3-4楼铺设地板，等二楼整体置换方案落实后，再予以更换

落实部门

负责人 [illegible]（签字）

年10月10日

4、落实结果意见反馈 很满意

已落实☑

落实中☐

未落实☐

提案人 丁宁（签字）

2015年10月29日

说明：1、一事一案，一表只填写一个提案，请用钢笔填写。

2、本表一式两份，一份送实施部门，一份留存学校工会。